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148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31,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元/股，最低价为12.93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409,9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数量不低于2,000,000股且不超过4,000,000股，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3）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24）。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31,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030%，成交最高价为13元/股，成交最低价为12.93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409,92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